

股票代码：600795 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
债券代码：122493 债券简称：14 国电 03
债券代码：143642 债券简称：18 国电 01
债券代码：143662 债券简称：18 国电 02
债券代码：143716 债券简称：18 国电 03

编号：临 2019-44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发电企业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省发改委印发《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部分电厂上网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浙发改价格〔2019〕306号），将浙江省统调燃煤机组上网电价每千瓦时下调 1.07 分（含税），并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，执行电量不包括当年已参加直接交易电量。

根据通知要求，电价调整后公司相关燃煤机组上网电价情况如下：

发电企业	股比	装机容量 (万千瓦)	上网电价 (元/千瓦时，含税)
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	70%	126	0.3746
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	50%	200	0.3746
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	60%	452	0.3746
神华国华（舟山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	51%	91	0.3771

注：上网电价不含环保电价部分。

按照上述机组下半年预计完成发电量进行测算，上网电价下调将影响上述发电企业营业收入减少约 1.87 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13 日